

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6VSYZ1GX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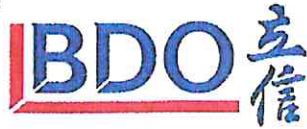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4





关于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1173号

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州药物”）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科州药物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科州药物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科州药物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科州药物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科州药物为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米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聂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涛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



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股票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股转系统挂牌及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5〕641 号），同意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定向发行，定向发行不超过 518.76 万股新股。

本次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23,984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57.83 元，募集资金总额 65,000,000.00 元。该次募集资金已分别由上海张江燧锋创新投资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荷塘生命科学原始创新基金（有限合伙）和上海浦东科技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和 2025 年 5 月 2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出具致同验字（2025）第 332C000141 号验资报告。

(二) 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方便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完成上述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前述 2025 年 5 月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开设的专项账户继续保留使用。



(三)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65,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8,198.62
减：手续费	1,094.00
减：现金管理	45,00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11,821,194.11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195,910.51

(四)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专项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600005817	16,335.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9756135	8,179,575.49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另有进行现金管理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4,50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等正规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且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上述资金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签署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4,500 万元，超出公司前期已审议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上限 4,000 万元。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议案》，将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本数)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含本数)，用于购买银行等正规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对上述现金管理进行追认审议，且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构性存款 4,500 万元尚未到期。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在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及定向发行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和《定向发行说明书》等文件中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做出任何承诺，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不适用。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作出任何承诺，不涉及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作出任何承诺，不涉及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科州药物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182.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2025 年：1,182.1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总额的差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500.00	1,182.12	-5,317.88	不适用
合计			6,500.00	1,182.12	-5,317.88	不适用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宋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31000108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02月26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震华
 Full name: Zhang Zhenhua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2-09-11
 Date of Birth: 1982-09-1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 unit: Lixi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身份证号码: 310230198209120870
 Identity card No.: 310230198209120870



张震华(310001080008)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1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朱华(31000108000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月/日

仅供旧表启用,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张朱华年检二维码

年/月/日



证书编号: 230000400009
 姓名: 聂平
 发证日期: 2005年03月10日
 发证地点: 上海



姓名: 聂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2-07-30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3101051972073011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230000400009
 身份证号: 310105197207301102
 发证日期: 2005年03月10日



聂平(23000040000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聂平(23000040000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聂平 230000400009

年 /y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刘涛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07.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22519950813032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变更
Ages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变更
Ages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刘涛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登记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刘涛(11010141078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证书编号: 11010141078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07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



刘涛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